

##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在2016年8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2016年8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确保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榆（张家港）】顺利落实融资行为，公司同意为其提供不超过6,000万元的融资担保，该担保额度可12个月内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一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对复榆（张家港）提供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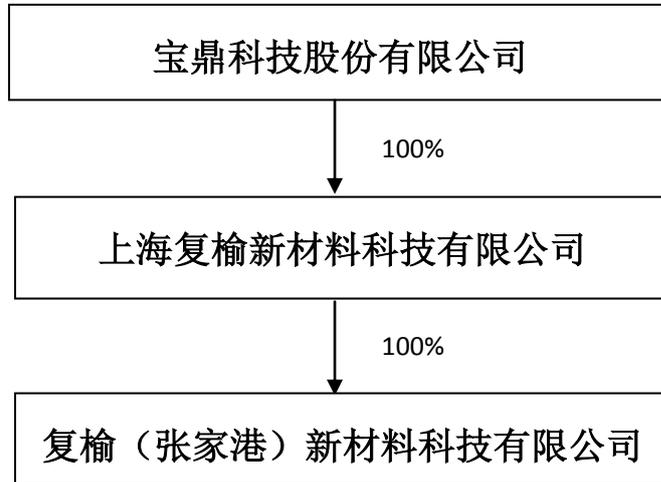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名称：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2、住所：江苏扬子江化工园北京路东侧、东海路南侧
- 3、法定代表人：陈伟
- 4、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 5、主营业务：研发、生产催化剂，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待办理相关审批后方可经营）；高新材料、能源、环保材料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机电设备、机械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6、成立日期：2014年6月27日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复榆（张家港）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即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8、被担保方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



9、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47,611,590.97	47,411,754.27
负债总额	196,795.00	113,314.08
净资产	47,414,795.97	47,298,440.19
项目	2015年1-12月	2016年1-3月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2,716,110.38	-116,355.78
净利润	-2,229,214.27	-116,355.78

10、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方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涉及的金額。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事项的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担保方式等事项由本

公司及复榆（张家港）与银行协商确定。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项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公司将及时披露该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 **四、董事会意见**

复榆（张家港）为公司全资孙公司，本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偿债能力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为复榆（张家港）提供担保，有助于解决其前期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促进该项目早日投产，有效保障孙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从而提升公司经济效益。经公司对复榆（张家港）的充分了解，认为复榆（张家港）未来发展前景良好，具有偿债能力，为其提供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同意本公司为其申请贷款提供不超过 6,000 万元的融资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无提供反担保的情况。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3,000 万元（含本次对外担保额度），其中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3,000 万元（含本次对外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09%，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 **六、其他**

公司将及时披露担保的协议签署和后续进展情况。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2 日